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鹤山市县道 X580 址大线升级改造工程(县道网升级联结工程)

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鹤山市县道 X580 址大线升级改造工程已由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以鹤发改资[2023]33号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鹤山市交通运输局以鹤交字(2023)84号批准，项目业主为鹤山市地方公路水运服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上级补助及自筹资金或镇级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鹤山市地方公路水运服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鹤山市县道 X580 址大线升级改造工程(县道网升级联结工程)位于鹤山市境内，路线途经址山镇、鹤城镇、共和镇，路线全长 21.906 公里，桩号 K0+000~K21+596 以及五星村段 AK0+000~AK0+310，为现状省道及多条县道乡道并线联结升级为县道 X580。K0+000~K21+596 全段按三级公路标准对现状原旧路路面宽度不足 7 米路段上进行拓宽改造，拓宽改造后全线路基宽度不小于 8 米，路面宽度不小于 7 米，并对其中部分路段加铺沥青，同时完善道路安全设施及排水设施；五星村段 AK0+000~AK0+310 由于两侧种植耕地用地限制，按原现状 6m 混凝土路面宽度进行加铺沥青升级，并于道路右侧新建 1m 宽慢行道顺接至现状慢行道处。

2.2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类 1 个标段。具体见附件 1。

起讫桩号	长度(km)	主要工程项目	对投标人资质要求	备注
K0+000- K21+596、五星村段 AK0+000- AK0+310	21.906	里程范围内的路基、路面、桥涵、交通安全设施、绿化及环境保护工程及公路附属设施施工。	投标人须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5 详见附件 1

注：具体工程数量以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业绩，并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详见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5）。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s://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 投标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投标人企业信息登记详情参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于 2023 年 9 月 9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每日上午 9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并选择对应招标项目进行投标登记，并将以下资料扫描发送至招标代理邮箱后，并邮寄至招标代理机构：①《投标登记申请表》（下载地址：<http://www.gzggzy.cn>）；②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加盖公章。投标人进行网上登记后应及时联系招标代理进行确认。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 元，图纸每套售价 2000 元，售后不退。投标登记成功并缴费后（收费二维码将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投标人），招标代理将上述资料的电子版发送至投标单位邮箱，并将上述资料的纸质版邮寄给投标人。

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②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

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和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10月9日9时30分，投标人应于当日9时00分至9时30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平台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某个标段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平台发布公告延长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对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鹤山市地方公路水运服务中心

地址：广东省江门市鹤山市凤亭路438号

邮政编码：529700

电子邮件：/

联系人：汤先生

电话：0750-8801226

传真：/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59号富星商贸大厦西塔7楼

邮政编码：/

电子邮件：bjzj90122@126.com

联系人：谢先生、王先生

电话：020-87575800-802、807

传真：020-87578002 转 823

2023年9月9日

附件1：资格审查条件附录1至附录5

附件2：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